## 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》。具体情况如下: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"《公司法》")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规定,本次《公司章程》修订拟将公司董事会席位数由现有的"7名"调整为"7-9名",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,拟设职工代表董事席位1名。

基于上述调整,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通过、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,公司董事会提名冯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(简历详见附件),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0月30日

附件:

##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

冯速先生,1983年11月出生,中国国籍,南京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硕士。2002年9月至2006年6月,就读于河北师范大学生物技术专业,取得学士学位;2006年9月至2009年3月,就读于南京大学生物化学与分子生物学专业,取得硕士学位;2009年3月至2012年9月,任江苏靶标生物医药研究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;2012年9月至2017年5月,任美药星(南京)制药有限公司生物药部门负责人;2017年5月至2020年5月,任南京诺唯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基础科学研究院副总经理;2020年5月至2021年1月,任公司基础科学研究院副总经理;2020年5月至今,任公司监事。

截至目前,冯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,通过南京唯赞投资合伙企业(有限合伙)间接合计持有公司641,250股股份。冯速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,不存在《公司法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,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,也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,未受过中国证监会、证券交易所及其他有关部门处罚和惩戒,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,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的任职条件。